

证券代码：430495

证券简称：奥远电子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大连奥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	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智慧校园产品、网络产品、技术服务、营销服务、资质服务	36,000,000.00	8,748,945.95	生产经营需要
销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系统集成、信息技术服务	32,000,000.00	432,210.54	生产经营需要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			
合计	-	68,000,000	9,181,156.49	-

(二) 基本情况

1、名称：大连卓云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A、32B 号创业大厦 B7 层 705 房间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A、32B 号创业大厦 B7 层 705 房间

注册资本：2000 万元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计算机软、硬件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计算机系统集成；国内一般贸易。

法定代表人：李凌旭

控股股东：大连红盈管理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实际控制人：胡剑锋、张小红

关联关系：“大连红盈管理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（以下简称“红盈”）为卓云科技的控股股东，持股 55%；公司股东胡剑锋为红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股 59.75%；公司股东张小红为红盈的有限合伙人且持股 17.34%，胡剑锋、张小红二人为夫妻关系，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2、名称：大连两吨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 号 A 座 7 层 711 号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 号 A 座 7 层 711 号

注册资本：100 万元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（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，凭许可证经营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（凭资质证经营）；国内一般贸易。

法定代表人：阎雨

控股股东：大连红盈管理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实际控制人：胡剑锋、张小红

关联关系：“大连红盈管理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（以下简称“红盈”）为两吨科技的控股股东，持股 70%；公司股东胡剑锋为红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股 59.75%；公司股东张小红为红盈的有限合伙人且持股 17.34%，胡剑锋、张小红二人为夫妻关系，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3、名称：大连众里寻他传媒有限公司

住所：辽宁省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 号创业大厦 B 座 6 楼 669 房间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 号创业大厦 B 座 6 楼 669 房间

注册资本：111.11 万元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广告设计、代理，广告制作，品牌管理，数字广告制作及设计、代理，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，市场营销策划，会议及展览服务。

法定代表人：戴敬涛

控股股东：五创四众科技（大连）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胡剑锋、张小红

关联关系：“大连红盈管理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（以下简称“红盈”）为大连五创四众科技（大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五创四众”）的控股股东，持有其 75% 股权；五创四众为众里寻他的控股股东，持股 90%；公司董事胡剑锋为红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股 59.75%；公司董事张小红为红盈的有限合伙人且持股 17.34%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4、名称：大连创业工坊科技服务有限公司

住所：辽宁省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A、32B 号第 6 层 611 房间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A、32B 号第 6 层 611 房间

注册资本：111.11 万元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科技中介服务；人力资源服务。

法定代表人：徐慧蕴

控股股东：五创四众科技（大连）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胡剑锋、张小红

关联关系：“大连红盈管理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（以下简称“红盈”）为大连五创四众科技（大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五创四众”）的控股股东，持有其 75% 股权；五创四众为创业工坊的控股股东，持股 90%；公司董事胡剑锋为红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股 59.75%；公司董事张小红为红盈的有限合伙人且持股 17.34%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票数 3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胡剑锋、张小红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，属于正常性业务，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造成实际损害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大连奥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17日